

股票代碼：9911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台中縣大雅鄉雅潭路298號

公司電話：(04)25666106

# 財 務 報 表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 5
五、損 益 表	6
六、現金流量表	7 - 8
七、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 - 15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 - 26
(五)關係人交易	27 - 28
(六)質押之資產	28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8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9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9
(十)其他	29 - 30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0 - 32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2 - 34
3. 大陸投資資訊	35

##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

### 會計師核閱報告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是否允當表達表示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及四.6所述，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所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所列採權益法且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1,277,427仟元及1,136,085仟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30.48%及27.45%；暨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對前述被投資公司依權益法分別認列投資利益新台幣8,326仟元及投資損失30,495仟元，各佔稅前淨利之17.65%及稅前淨損之26.76%，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另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若能取得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及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有關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未經會計師核閱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商業會計法、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之金融商品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處理，且各年度一致應用；另自民國九十六年度起，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於編製各季財務報表時，對採權益法且持股未達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亦改採權益法評價。

此 致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證期局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4133號  
(87)台財證(六)第65314號

涂清淵

會計師：

林奇威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代碼	資 產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236,952	5.65	\$101,401	2.45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及四.2	28,384	0.68	4,696	0.1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及四.3	42,273	1.01	54,425	1.3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4	294,679	7.03	318,243	7.69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五.2	91,099	2.17	91,809	2.22
1210	存貨	二及四.5	233,345	5.57	228,300	5.52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39,496	0.94	28,281	0.68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四.14	28,904	0.69	53,210	1.29
1291	受限制資產	六	115,500	2.76	179,350	4.3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110,632	26.50	1,059,715	25.60
	基金及投資	二、四.6及三				
148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15	0.38	16,015	0.39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77,427	30.48	1,170,190	28.27
1428	其他長期投資		6,536	0.16	6,536	0.16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1,299,978	31.02	1,192,741	28.82
	固定資產	二、四.7及六				
1501	土地		760,876	18.16	752,200	18.17
1521	房屋及建築		280,730	6.70	269,003	6.50
1531	機器設備		99,095	2.37	96,905	2.34
1537	模具設備		120,825	2.88	117,990	2.85
1551	運輸設備		25,330	0.60	27,060	0.65
1681	其他設備		60,729	1.45	69,968	1.69
	成本合計		1,347,585	32.16	1,333,126	32.20
1672	減：累積折舊		(332,211)	(7.93)	(309,882)	(7.49)
15XX	預付設備款		2,216	0.05	9,839	0.24
	固定資產淨額		1,017,590	24.28	1,033,083	24.95
	無形資產	二				
1710	商標權		758	0.02	792	0.02
1720	專利權		3,681	0.09	3,935	0.10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8,631	0.21	10,788	0.26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13,070	0.32	15,515	0.38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	四.8及六	427,113	10.19	432,132	10.44
1810	閒置資產	四.8及六	446,934	10.67	455,196	11.00
1820	存出保證金		5,622	0.13	5,298	0.13
1830	遞延費用	二	10,350	0.25	13,107	0.32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14	57,935	1.38	121,612	2.94
1887	受限制資產	六	175,700	4.19	184,795	4.46
1899	累計減損	二及四.8	(374,059)	(8.93)	(374,059)	(9.04)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749,595	17.88	838,081	20.25
	資產總計		\$4,190,865	100.00	\$4,139,135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宗明

經理人：張宗明

會計主管：賴宏奇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9	\$32,335	0.77	\$82,028	1.9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四.10	134,778	3.22	265,527	6.42
2120	應付票據		198,961	4.75	138,016	3.33
2140	應付帳款		136,567	3.26	115,136	2.78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五.2	89,170	2.13	78,087	1.89
2170	應付費用		104,429	2.49	84,637	2.04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四.11	129,668	3.09	238,634	5.77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1,979	0.52	21,522	0.5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47,887	20.23	1,023,587	24.73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	四.11	658,670	15.72	462,597	11.18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	80,605	1.92	92,627	2.24
2820	存入保證金		972	0.02	2,151	0.05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二	26,804	0.64	28,255	0.68
2888	其他負債—其他	二	19,018	0.45	20,220	0.49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27,399	3.03	143,253	3.46
2XXX	負債總計		1,633,956	38.98	1,629,437	39.37
	股東權益	二、四.12及四.15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2,382,012	56.84	2,335,306	56.42
	資本公積					
3210	股票溢價		51,846	1.24	98,552	2.3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1,991	0.52	13,282	0.3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4,256	0.34
3350	待彌補虧損		(6,818)	(0.16)	(16,198)	(0.39)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15,173	0.36	11,340	0.27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138,280	3.30	97,041	2.34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二	(3,371)	(0.08)	(5,510)	(0.13)
3510	庫藏股票	二及四.13	(27,031)	(0.64)	(27,031)	(0.65)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合計		107,878	2.58	64,500	1.56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2,556,909	61.02	2,509,698	60.63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4,190,865	100.00	\$4,139,135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宗明

經理人：張宗明

會計主管：賴宏奇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九十六年第一季		九十五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二及四.17				
4110	銷貨收入		\$772,829	103.59	\$694,563	104.13
4170	減：銷貨退回		(8,141)	(1.09)	(7,334)	(1.10)
4190	銷貨折讓		(18,642)	(2.50)	(20,243)	(3.03)
	營業收入淨額		746,046	100.00	666,986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四.18				
5110	銷貨成本		(567,863)	(76.11)	(486,147)	(72.89)
5910	營業毛利		178,183	23.89	180,839	27.11
592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毛利		24	-	-	-
	已實現營業毛利		178,207	23.89	180,839	27.11
6000	營業費用	四.18				
6100	推銷費用		(84,452)	(11.32)	(88,993)	(13.3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6,949)	(4.95)	(42,090)	(6.3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589)	(1.69)	(12,646)	(1.90)
	營業費用合計		(133,990)	(17.96)	(143,729)	(21.55)
6900	營業淨利		44,217	5.93	37,110	5.56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763	0.10	726	0.11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二、四.6及三	8,326	1.12	-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33	-	-	-
7160	兌換利益		3,427	0.46	-	-
7210	租金收入		2,186	0.30	2,224	0.33
7480	什項收入		3,974	0.53	3,605	0.5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8,709	2.51	6,555	0.98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9,107)	(1.22)	(10,311)	(1.55)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四.6及三	-	-	(30,495)	(4.57)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52)	(0.05)	(425)	(0.06)
7560	兌換損失		-	-	(1,670)	(0.25)
7620	閒置資產折舊及跌價損失		(1,927)	(0.26)	(1,186)	(0.18)
7630	減損損失	二及四.8	-	-	(101,000)	(15.14)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二及三	(2,198)	(0.29)	(8,734)	(1.31)
7880	什項支出		(2,175)	(0.29)	(3,822)	(0.5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5,759)	(2.11)	(157,643)	(23.63)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47,167	6.33	(113,978)	(17.09)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二及四.14	(13,693)	(1.84)	686	0.10
8900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損)		33,474	4.49	(113,292)	(16.99)
9300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二及三	-	-	18,548	2.79
9600	本期淨利(損)		\$33,474	4.49	\$(94,744)	(14.2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二及四.16				
9710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損)		\$0.14		\$(0.48)	
9740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0.08	
9750	本期淨利(損)		\$0.14		\$(0.40)	
9850	完全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二及四.16	\$0.14		\$(0.40)	
	擬制資料	二及四.16				
	本期淨(損)利		\$31,859		\$(101,288)	
	每股盈餘(虧損)		\$0.13		\$(0.43)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宗明

經理人：張宗明

會計主管：賴宏奇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項 目	附註	九十六年第一季	九十五年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損)		\$33,474	\$(94,744)
調整項目：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18,548)
迴轉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	(7,730)
提列備抵呆帳損失淨額		614	6,000
折舊費用		10,874	12,637
各項攤提		1,228	1,313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損失		(8,326)	30,495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319	425
閒置資產折舊及跌價損失		1,927	1,186
減損損失		-	101,000
金融資產評價淨損失		2,198	8,734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6,805)	12,641
應收帳款減少		58,045	87,353
存貨減少		29,959	36,15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2,040)	(7,264)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減少		10,784	4,546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減少(增加)		2,910	(5,232)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5,386	(28,963)
應付帳款減少		(39,487)	(71,445)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		(3,200)	(22,804)
應付費用減少		(53,132)	(77,10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475	4,960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減少		(470)	(1,064)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241	87
其他負債—其他增加		2,133	1,429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出)		49,107	(25,937)
(續 次 頁)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宗明

經理人：張宗明

會計主管：賴宏奇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項 目	附註	九十六年第一季	九十五年第一季
(承 前 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		(23,865)	(12,070)
購置固定資產		(1,480)	(8,292)
購買商標權及專利權		(192)	(68)
存出保證金增加		(80)	(1,374)
遞延費用增加		(150)	(62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25,767)	(22,42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99,530)	74,273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267	(102)
舉借長期借款		80,000	258,000
償還長期借款		(36,575)	(285,267)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609)	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入		(56,447)	46,913
匯率影響數		(542)	(1,34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33,649)	(2,79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0,601	104,19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四.1	\$236,952	\$101,401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9,044	\$10,546
本期支付所得稅		\$ -	\$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長期借款轉一年內到期之負債	四.11	\$129,668	\$238,634
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減少)		\$25,839	\$(6,008)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宗明

經理人：張宗明

會計主管：賴宏奇



#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

##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七十七年十月二十日，主要經營瓦斯炊具、熱水器、廚房器具、傢俱、建材、金屬五金另件、運動器材、電動手工具及衛浴設備等之製造及買賣業務。民國八十一年度經主管機關核准本公司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並於八十一年七月十六日正式掛牌上市。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564人及585人。

###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 1. 外幣交易

- (1)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 (2) 外幣現金實際兌換為新台幣或外幣應收、應付款項收付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兌換損失或利益，列為兌換或結清年度之損益。
- (3) 資產負債表日仍未收取或償付之外幣債權或債務因匯率變動所發生之兌換損失或利益，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按其性質分別列為當期損益或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包括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等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金融負債分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即本公司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日期）會計處理，慣例交易係指一項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資產之交付期間係在市場慣例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內者。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屬此類別之金融資產，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並分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兩類。

(2)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指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4. 備抵呆帳

係按照應收票據及帳款期末餘額中可能發生之呆帳金額估列。

5. 存 貨

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存貨成本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時再予調整還原為實際成本；至於市價之取決，原料、物料及在製品部份係指重置成本，製成品、外購商品及呆滯存貨則指淨變現價值。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基金及投資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持有股權比例未達百分之二十且無重大影響力者採成本法評價。若市價發生持久性大幅下跌時，於當期認列損失。

(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持有股權比例達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數百分之二十以上及未達百分之二十而對被投資公司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其取得成本與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之差額，應比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有關收購成本分攤之步驟，予以分析處理。如係折舊、折耗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應自取得之年度起，依其估計剩餘經濟年限分年攤銷。如確定係因資產之帳面價值高於或低於公平價值所發生者，則於高估或低估情形消失時，將其相關之未攤銷差額一次沖銷；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應將超過部分列為商譽；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應就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應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

按權益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外幣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俟出售被投資公司股權投資或被投資公司實施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3) 其他長期投資

會員證投資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

(4)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對於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已採權益法按持股比例認列其截至當季止之投資損益。至於持股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且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於編製各季財務報表時原未採用權益法評價，惟本公司為確保期中財務報表能及時且允當表達，經申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自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起，對持股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且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於編製季報時採用權益法評價及認列投資損益。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固定資產

- (1) 固定資產按取得成本入帳，折舊採平均法提列，估計耐用年限依財政部頒訂之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估列。
- (2) 凡可延長資產耐用年數之重大更新或改良，均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 (3) 固定資產購置及建造期間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

8. 商標權及專利權

係自行註冊及向外購入之商標權及專利權，依6.5年至10年平均攤銷。

9. 遞延費用

係電話系統工程款、廣告招牌、展示品、電腦軟體及技術權利金，除展示品依三年平均攤銷外，其餘分五年或契約有效期間內平均攤銷。

10.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金融資產

本公司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即除列該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當本公司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

當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時，本公司則視該移轉交易為擔保借款，再取得資產之權利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

金融負債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自相同債權人以幾乎不相同條件交換既有之金融負債，或對既有負債條件進行大幅修改，並同時承擔新金融負債，該種交換或修改視為除列既有負債並同時認列新負債，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1. 退休金

- (1) 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八年訂立職工退休辦法，並成立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每月按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自民國七十八年起，每月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提撥退休基金，撥交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上述提撥款項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括於財務報表之中。
- (2) 本公司自民國八十四年底起，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自民國八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係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係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
- (3)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 (4)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對期中財務報表不予揭露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第34段規定之事項。

## 12. 所得稅

- (1)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 (2)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所產之所得稅抵減及因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4)配合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本公司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本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13. 估計服務保證負債

本公司於產品出售年度按預計產品售後服務保證年限估列服務保證負債。

14. 法定盈餘公積

按稅後淨利百分之十提列。

15. 收入認列方法

本公司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16.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凡有現金增資者，則以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17. 庫藏股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起對於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號公報「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視同庫藏股票處理。

18.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

本公司對於所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依內含價值法按衡量日標的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認列為酬勞成本，並揭露採用公平價值法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 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評估所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依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本公司之金融商品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適用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處理，且各年度一致應用。此項會計原則變動致使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之流動資產增加\$9,814及本期淨損減少\$9,814(含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18,548)，另每股淨損減少0.04元。
2. 如附註二.6.(4)所述，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起，對於持股未達百分之五十且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改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無累積影響數，惟此項會計原則變動致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稅前淨利及每股盈餘分別增加\$22,704及0.10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96. 3. 31	95. 3. 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1,166	\$1,400
銀行存款	235,786	100,001
合 計	\$236,952	\$101,401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96. 3. 31	95. 3. 31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23,245	\$9,779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5,139	(5,083)
淨 額	<u>\$28,384</u>	<u>\$4,696</u>

3. 應收票據淨額

	96. 3. 31	95. 3. 31
應收票據	\$42,376	\$57,448
減：備抵呆帳	(103)	(3,023)
淨 額	<u>\$42,273</u>	<u>\$54,425</u>

4. 應收帳款淨額

	96. 3. 31	95. 3. 31
應收帳款	\$346,742	\$361,647
減：轉列催收款項	(35,539)	(35,404)
應收帳款小計	311,203	326,243
調整：備抵呆帳	(9,488)	(8,314)
備抵銷貨折讓及退回	(7,040)	-
備抵外幣兌換利得	4	314
淨 額	<u>\$294,679</u>	<u>\$318,243</u>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應收帳款含超過約定期限未能收回之帳款金額分別為\$35,539及\$35,404，該款項已轉列其他資產-催收款項並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5. 存 貨

	96. 3. 31	95. 3. 31
原 物 料	\$109,854	\$102,503
在 製 品	17,880	24,965
製 成 品	81,737	90,439
外購商品	29,645	16,164
合 計	239,116	234,071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771)	(5,771)
淨 額	<u>\$233,345</u>	<u>\$228,300</u>

本公司為上述存貨投保火險，其保額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71,400及\$165,650。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基金及投資

	96. 3. 31	95. 3. 3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15	\$16,01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77,427	1,170,190
其他長期投資-會員證	6,536	6,536
合 計	\$1,299,978	\$1,192,741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被投資公司	96. 03. 31		95. 03. 31	
	帳面淨值	持股比例	帳面淨值	持股比例
漢神名店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12,550	1.00%	\$12,550	1.00%
台中國際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3,465	0.06%	3,465	0.06%
漢神實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0.01%	-	0.01%
月眉國際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	0.13%	-	0.13%
合 計	\$16,015		\$16,015	

(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	96. 03. 31		95. 03. 31	
	帳面淨值	持股比例	帳面淨值	持股比例
櫻花企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1,159,818	93.16%	\$1,043,991	93.16%
雅適國際流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87,717	99.77%	92,094	99.77%
卜大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9,892	43.19%	34,105	43.19%
合 計	\$1,277,427		\$1,170,190	

a.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對上述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及九十五年第一季對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且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依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帳載數字認列之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九十六年第一季		九十五年第一季
	擬制資料		
櫻花企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13,769	\$(29,873)	\$(21,539)
雅適國際流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2,879)	(622)	(622)
卜大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564)	-	223
合 計	\$8,326	\$(30,495)	\$(21,938)

如附註三.2所述，民國九十五年第一季追溯採用權益法評價之擬制資料明細如下：

	九十六年第一季		九十五年第一季
	擬制資料		
加計非常損益前純益	\$33,474	\$(113,292)	\$(104,735)
本期損益	33,474	(94,744)	(86,187)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b. 本公司因櫻花企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換算調整數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第一季分別增加\$22,351及減少\$6,008。
- c. 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號公報「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於認列投資損益及編製財務報表時視同庫藏股票處理。依該規定，致本公司對雅適國際流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之長期投資帳面淨值減少\$27,031。

7. 固定資產

- (1)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第一季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 (2) 固定資產投保火險保額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275,924及\$253,804。

8. 出租資產、閒置資產及累計減損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非營業用固定資產明細如下：

(1) 出租資產：

	96. 3. 31	95. 3. 31
土 地	\$290,891	\$290,891
建 築 物	192,694	192,694
減：累計折舊	(56,472)	(51,453)
出租資產小計	427,113	432,132
減：累計減損	(75,000)	(75,000)
出租資產淨值	\$352,113	\$357,132

出租資產投保火險保額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58,056及\$145,096。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閒置資產：

	96. 3. 31	95. 3. 31
土 地	\$250, 414	\$250, 413
建 築 物	258, 725	258, 984
其 他 資 產	27, 822	33, 803
減：累積折舊	(90, 027)	(88, 004)
閒置資產小計	446, 934	455, 195
減：累計減損	(299, 059)	(299, 059)
閒置資產淨值	\$147, 875	\$156, 136

(a) 本公司為降低營運成本，經董事會決議將位於台中市之總公司辦公室搬遷至大雅廠區，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第一季爰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提列前述大樓減損損失\$101, 000。

(b) 閒置資產投保火險，其保額於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90, 000 及\$160, 000。

(3) 累計減損：

	96. 3. 31	95. 3. 31
出租資產	\$75, 000	\$75, 000
閒置資產	299, 059	299, 059
合 計	\$374, 059	\$374, 059

9. 短期借款

	96. 3. 31	95. 3. 31
擔保借款	\$30, 000	\$80, 000
信用借款	2, 335	2, 028
合 計	\$32, 335	\$82, 028

(1) 本公司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短期借款額度總計分別為\$65, 000及\$86, 000。

(2) 短期借款利率區間，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第一季分別為年息2. 60%~5. 20%及2. 94%~3. 92%，償還期限均在一年以內。

(3) 短期借款之擔保品為有價證券、土地及建物。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應付短期票券

性質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到期日	利率	96.03.31	擔保品
應付商業本票	台灣票券	96.04.30	1.80%	\$80,000	債券及不動產
	國際票券	96.05.07	1.98%	55,000	定存及不動產
小計				135,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222)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u>\$134,778</u>	

性質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到期日	利率	95.03.31	擔保品
應付商業本票	中興票券	95.04.26	1.62%	\$100,000	短期票券
	台灣票券	95.05.09	1.40%	80,000	不動產
	聯邦票券	95.05.30	2.03%	55,000	定存及不動產
	國際票券	95.05.17	1.65%	31,000	有價證券
小計				266,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473)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u>\$265,527</u>	

11. 長期借款

本公司因中長期資金運用之借款相關明細如下：

債權銀行	擔保品	期間	96.3.31	95.3.31
彰化銀行	不動產	95.02~100.02	\$139,200	\$174,000
中國信託商銀	不動產	93.10~97.12	119,500	137,000
中國信託商銀	櫻花BVI其他金融 資產美金300萬	94.11~97.11	100,000	100,000
華南銀行	不動產	95.01~99.07	118,500	131,900
華泰銀行	不動產	95.05~100.05	100,000	-
土地銀行	不動產	96.02~101.02	78,667	-
土地銀行	不動產	95.01~98.01	28,721	44,389
台灣銀行	不動產	92.05~100.09	60,000	6,983
台灣銀行	不動產	94.09~99.09	43,750	50,000
第一銀行	不動產	92.09~96.06	-	5,300
日盛銀行	四成保證金、 機器設備	94.08~97.08	-	51,659
小計			788,338	701,231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29,668)	(238,634)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u>\$658,670</u>	<u>\$462,597</u>

上述借款利率區間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第一季分別介於2.98%~5.29%及2.94%~5.44%之間。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股東權益

(1) 股本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之額定股本為\$4,400,000，每股面額10元，分為440,000,000股，已發行股數233,530,613股，實收資本額\$2,335,306；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46,706增資發行新股計4,670,612股，每股面額10元，此項增資案業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五年八月七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2,382,012，截至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股本並未變動。

(2)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依公司法規定除彌補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

(3) 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若依主管機關要求，需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時，於提撥或迴轉後如尚有盈餘，則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可供分配盈餘，另應視業務狀況需酌予保留一部份盈餘外，董事會得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依下列比例決議分配之：(一) 董監酬勞：百分之三。(二) 員工紅利：百分之三以上。(三) 其餘為股東紅利。本公司對外轉投資子公司之員工(或「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得受上述員工股票紅利之分配，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

(4) 有關九十六年董事會擬議之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案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www.tse.com.tw](http://www.tse.com.tw))中查詢。

13. 庫藏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一雅適國際流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持有本公司股票2,697,796股，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號公報「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於認列投資損益及編製財務報表時視同庫藏股票處理。依該規定，本公司依持有子公司股權比例計算之庫藏股票為\$27,031，每股帳面價值及每股市價分別為新台幣10.02元及新台幣10.35元。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所得稅

- (1) 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 (2)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所得稅分攤，預計所適用之所得稅率為25%，其應揭露之相關事項如下：

	96. 3. 31	95. 3. 31
a. 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a)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65, 109	\$42, 945
(b)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74, 915	\$217, 767
(c)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22, 967	\$-
(d) 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國外投資收益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173, 769)	\$(72, 863)
累積換算調整數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86, 666)	(90, 944)
未實現兌換利益所產生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	(7, 973)
備抵銷貨折讓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7, 040	-
存貨跌價損失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 771	5, 771
未實現估計服務保證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6, 321	26, 050
未實現聯屬公司收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9, 319	30, 268
壞帳費用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0, 075	47, 550
退休金費用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87, 033	86, 958
未攤銷費用以後年度追認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02
閒置資產跌價損失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28, 030	128, 030
虧損扣抵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73, 414	469, 345
(e) 投資抵減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3, 164	\$19, 249
b.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91, 871	\$55, 203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40, 000)	(1, 993)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2, 967)	-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28, 904	\$53, 210
c.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83, 044	\$162, 564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25, 109)	(40, 952)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57, 935	\$121, 612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d.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第一季帳列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25%計算所得稅與當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九十六年 第一季	九十五年 第一季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1,792	\$(23,857)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1,901	23,171
暫時性差異	(1,796)	6,151
虧損抵減影響數	(11,897)	(5,465)
當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 -	\$ -

	九十六年第一季	九十五年第一季
e. 應付所得稅(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未實現兌換損益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960)	1,450
備抵呆帳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153)	(1,500)
估計服務保證負債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533)	(357)
未實現聯屬公司間收益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	266
提列退休金成本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	(693)
固定資產跌價損失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	(7,250)
採權益法投資收益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3,442	-
備抵銷貨折讓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	1,933
虧損扣抵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11,897	5,46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3,693	(686)
所得稅費用(利益)	\$13,693	\$(686)

(3)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96. 3. 31	95. 3. 31
a.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802	\$1,023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b. 預計/實際當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7.66%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盈餘分派業經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股東會承認，並訂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七日為分派基準日，民國九十五年度尚有累積虧損未彌補完竣，故無股東可扣抵稅額比例之計算。

(4) 本公司待彌補虧損相關資訊如下：

	96. 3. 31	95. 3. 31
八十六年度以前	\$ -	\$ -
八十七年度以後	(6,818)	(16,198)
合計	\$(6,818)	\$(16,198)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第一季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所得稅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96. 03. 31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發及機器設備	\$23,164	\$23,164	96~99年度

  

		95. 03. 31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發及機器設備	\$19,249	\$19,249	95~98年度

15.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業經主管機關核准發行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計7,000單位，每單位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1,000股，每股認股價格為新台幣10元。該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五年，期間內不得轉讓，持有認股權憑證之員工自被授予後屆滿二年始可依公司制訂之相關時程行使其認股權利。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已於民國九十三年八月十一日發行，該認股權憑證之認股價格如因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將依比例重新計算並調整之。

(2)員工認股權計畫相關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九十六年第一季		九十五年第一季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認股選擇權				
期初餘額	6,654	9.27 元	7,000	9.56 元
本期給與			-	-
本期行使			-	-
期末餘額	6,654	9.27 元	7,000	9.56 元
前期給與之 認股選擇權 加權平均公 平價值		1.35 元		1.35 元

(3)截至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可行使之認股權憑證流通在外之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 價格
行使價格之範圍					
9.27 元(每股)	6,654	2.36	9.27 元	3,327	9.27 元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三年八月十一日所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皆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其酬勞成本為\$0。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九十六年第一季		九十五年第一季	
	基本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33,474	\$33,474	\$(94,744)	\$(94,744)
每股虧損盈餘(元)	0.14 元	0.14 元	(0.40)元	(0.40)元
擬制淨利(損)	\$33,211	\$33,211	\$(95,433)	\$(95,433)
擬制每股(虧損)盈餘(元)	0.14 元	0.14 元	(0.41)元	(0.40)元

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依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並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民國九十三年度評價模式各參數之加權平均資訊分別如下：預期股利率為 0%，預期價格波動率為 27.6%，無風險利率為 1.5%，預期存續期間為 5 年。

## 16. 每股盈餘(虧損)

(1)民國九十六年第一季每股盈餘：

	股 數	權 數	加權平均股數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238,201,225	1	238,201,225 股
減：子公司持有母公司之股數	(2,697,796)	1	(2,697,796)股
九十六年第一季計算基本每股盈餘			_____
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235,503,429 股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性股數			
員工認股權	552,855		552,855
九十六年第一季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_____
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236,056,284 股
本期淨利			\$33,474
基本每股盈餘(元)			0.14 元
稀釋每股盈餘(元)			0.14 元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民國九十五年第一季每股虧損：

	股 數	權 數	加權平均股數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233,530,613	1	233,530,613 股
減：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數	(2,644,899)	1.02	(2,697,796)股
九十五年第一季計算基本每股虧損			_____
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235,503,429 股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性股數			
員工認股權	-		-
九十五年第一季計算稀釋每股虧損			_____
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235,503,429 股
本期淨損			_____ \$(94,744)
基本每股虧損(元)			_____ (0.40)元
稀釋每股虧損(元)			_____ (0.40)元

(3)本公司損益表之擬制資料係假設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會計處理結果。

17. 營業收入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第一季營業收入均係銷售商品所產生。

18. 營業成本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第一季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九十六年第一季			九十五年第一季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40,227	\$39,932	\$80,159	\$39,439	\$39,854	\$79,293
勞健保費用	2,645	2,858	5,503	3,189	2,655	5,844
退休金費用	2,465	3,333	5,798	1,630	4,875	6,505
其他用人費用	2,203	1,670	3,873	2,113	1,678	3,791
折舊費用	7,356	3,518	10,874	8,580	4,057	12,637
攤銷費用	-	1,228	1,228	-	1,313	1,313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櫻花企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櫻花BVI)	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櫻花衛廚(華南)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櫻花華南)	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透過第三地轉投資之孫公司)
雅適國際流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雅適國際)	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卜大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卜大實業)	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

(1) 進 貨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第一季自關係人進貨之商品如下：

關 係 人	九十六年第一季		九十五年第一季	
	金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百 分 比
櫻 花 華 南	\$35,888	7.55	\$-	-
櫻 花 B V I	7,773	1.64	31,752	8.09
合 計	\$43,661	9.19	\$31,752	8.09

因大陸原料成本較低，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向中國大陸供應商及子公司進貨。上開進貨較一般交易授信期間多2-3個月。

(2) 其他應收款—應收股利

關 係 人	96. 3. 31	百 分 比	95. 3. 31	百 分 比
櫻 花 B V I	\$91,099	100.00	\$91,809	100.00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96. 3. 31	百 分 比	95. 3. 31	百 分 比
櫻 花 華 南	\$71,296	31.58	\$-	-
櫻 花 B V I	17,513	7.76	78,087	40.41
其 他	361	0.51	-	-
合 計	\$89,170	39.85	\$78,087	40.41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保證情形

本公司為關係企業借款保證明細請參閱附註七.3之說明，關係企業為本公司借款保證明細請參閱附註十一揭露事項(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銀行作為借款之擔保品及引進外籍勞工保證金：

	96. 3. 31	95. 3. 31
限制用途之存款及約當現金	\$219, 200	\$364, 14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72, 000	-
土地(含出租資產、閒置資產)	1, 275, 522	1, 099, 495
房屋及建築—淨額(含出租資產、閒置資產，不含累計減損)	485, 094	492, 950
合計	<u>\$2, 051, 816</u>	<u>\$1, 956, 590</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或有負債及承諾事項分別如下：(外幣以元為單位)

1. 已開發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如下：

幣別	96. 3. 31	95. 3. 31
USD	\$ -	\$6, 140
JPY	-	13, 125, 000
EUR	30, 697	64, 470

2. 因借款、工程保固款及預收訂金而簽發尚未收回註銷之保證票據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241, 791及\$385, 058。

3. 因聘僱外籍勞工而由華南銀行保證之外勞工資保證金額於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為\$2, 234；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無此情形。

4. 為他人借款保證明細如下：(外幣以元為單位)

名稱	擔保品	幣別	96. 3. 31	95. 3. 31
櫻花華南	活存	台幣	\$173, 985	\$170, 546
櫻群	本票	台幣	20, 309	-
雅適	本票	台幣	40, 000	-
櫻翔	本票	台幣	12, 185	35, 000
岳碩	本票	台幣	9, 748	60, 000
展伯	本票	台幣	8, 124	27, 500
櫻嘉	本票	台幣	6, 499	27, 500
合計			<u>\$270, 850</u>	<u>\$320, 546</u>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 他

1. 投資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2.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96. 3. 31		95. 3. 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產-非衍生性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6, 952	\$236, 952	\$101, 401	\$101, 40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28, 384	28, 384	4, 696	4, 696
應收票據及帳款	336, 952	336, 952	372, 668	372, 668
受限制資產-流動	115, 500	115, 500	179, 350	179, 3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6, 015	-	16, 015	-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175, 700	175, 700	184, 795	184, 795
負債-非衍生性				
短期借款	32, 335	32, 335	82, 028	82, 028
應付短期票券	134, 778	134, 778	265, 527	265, 527
應付票據及款項	424, 698	424, 698	331, 239	331, 23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788, 338	788, 338	701, 231	701, 231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票據及帳款、短期銀行借款與應付短期票券。
- (2)有價證券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 (3)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部份)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 (4)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3. 財務風險資訊：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增加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現金流出\$5,913。

4. 為利於比較分析，民國九十五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部分科目業經適當重分類。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對他人背書保證者，明細如下：(外幣以元為單位)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 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 餘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 (註一)
		公司名稱	關係						
0	台灣櫻花 (股)公司	櫻群	1	\$616,920	\$22,500	\$20,309	-	10.84%	\$2,497,596 ×150%= \$3,746,394
		櫻翔	1	163,719	13,500	12,185	-		
		岳碩	1	155,310	10,800	9,748	-		
		展伯	1	117,492	9,000	8,124	-		
		櫻嘉	1	84,459	7,200	6,499	-		
		櫻花華南	2	703,252	173,985	173,985	172,200		
		雅適	2	180,488	40,000	40,000	-		

註1：背書保證之總額係以95.12.31淨值百分之一百五十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明細如下：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 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 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淨值)	
股票	復華金控	-	公平價值變動列 入損益之金融資 產-流動	1,478,475	\$13,466		\$23,655	
	櫻花建設(股)公司		"	1,092,144	9,779		4,729	
			評價調整			5,139		
			合計			\$28,384		\$28,384
	漢神名店百貨	-	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1,550,000	\$12,550	1.00%	註	
	台中育樂	-	"	2	3,465	0.06%	註	
	漢神實業開發	-	"	1,000	-	0.01%	註	
	月眉國際開發	-	"	720,000	-	0.13%	註	
			合計		\$16,015			
	櫻花(BVI)	2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19,563,577	\$1,159,818	93.16%	註	
	雅適國際流通事業	2	"	13,862,530	87,717	99.77%	註	
	卜大實業	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	3,903,900	29,892	43.19%	註	
			合計		\$1,277,427	-		
復華金控	-	受限制資產	4,500,000	\$72,000		\$72,000		

註：所持股票未在公開市場或無明確市價者，免於揭露。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明細如下：

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地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台灣櫻花(股)公司	櫻花企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中央大道艾伯特大廈3340號	投資公司	\$328,327	\$328,327	19,563,577	93.16%	\$1,159,818	\$14,780	\$13,769	
台灣櫻花(股)公司	雅適國際流通事業(股)公司	台中市英才路512號9樓	家用DIY五金用品買賣、五金建材	694,910	694,910	13,862,530	99.77%	87,717	(4,505)	(2,879)	
台灣櫻花(股)公司	卜大實業(股)公司	台中市英才路512號10樓	住宅大樓開發及投資業務	101,000	101,000	3,903,900	43.19%	29,892	(5,936)	(2,564)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對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2) 對他人背書保證者，明細如下：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 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公司名稱	關係						
1	櫻花(B.V.I)	台灣櫻花	4	\$1,152,978	\$100,000	\$100,000	-	36.23%	\$1,236,386(註1)
2	櫻花(B.V.I)	SAKURA (CAYMAN) CO., LTD.	4	1,152,978	347,970	347,970	USD 10,500,000		
3	雅適	台灣櫻花	4	112,412	55,000	55,000	-	45.71%	120,325(註2)

註1：係依櫻花企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95.12.31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

註2：係依雅適國際流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95.12.31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明細如下：

① 櫻花企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如下：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 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 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股票	SAKURA (CAYMAN) CO., LTD.	2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5,850,000	\$669,195	45%	註	
股票	櫻花衛廚(華南) 有限公司	2	"	21,800,000	468,364	100%	註	
受益憑證	外幣投資型組合 式產品	-	其他金融資產- 非流動	-	99,267	-	註	

註：所有股票未在公開市場交易或無明確市價者，免於揭露。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②雅適國際流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如下：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目	期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股票	台灣櫻花	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697,796	\$82,388	-	\$27,922	
股票	櫻花建設	-	"	810,013	215,248	-	3,508	
			評價調整		(266,206)			
			合計		\$31,430		\$31,430	
股票	櫻欣興業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0,000	\$11,400	14.62%	註	
	台中育樂	-	"	1	1,735	0.03%	註	
			合計		\$13,135			

註：所持股票未在公開市場交易或無明確市價者，免於揭露。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 (10) 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明細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資本)	比率	帳面金額			
櫻花企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櫻花衛廚(華南)有限公司	廣東省順德市桂洲鎮桂中南路138號	熱水器瓦斯除油煙機及其他廚房器具衛浴設備及零件	USD 21,800,000	USD 21,800,000	USD 21,800,000	100%	\$468,364	\$(468)	\$(468)	
櫻花企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SAKURA (CAYMAN) CO., LTD.	開曼群島喬治市2804BOX	投資公司	USD 5,850,000	USD 5,850,000	USD 5,850,000	45%	669,195	60,273	27,123	

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1. 本公司透過櫻花企業(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對大陸轉投資，其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資 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 期 期 末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櫻花衛廚(中 國)有限公司	廚房器具	430,157 (USD13,0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 資設立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400,734 (USD12,110,786)	-	-	\$400,734 (USD12,110,786) (註二)	41.92%	\$17,592	\$419,143	\$986,419 (USD29,811,100)
櫻花衛廚(華 南)有限公司	廚房器具	721,340 (USD21,8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 資設立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	-	-	-	93.16%	(436)	436,328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400,734 (USD 12,110,786)	\$852,330 (USD 25,758,726)(註一)	\$1,022,764(註三)

註一：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USD25,758,726，其中USD20,308,880係利用第三地區投資事業(即BVI)之盈餘轉投資櫻花衛廚(華南)有限公司。

註二：其中包括本公司第三地區投資事業(即BVI)歷年處分櫻花衛廚(中國)有限公司之款項USD6,660,940，該款項留存於BVI，故本公司實際匯出投資於櫻花衛廚(中國)有限公司之累積金額為USD5,449,846。

註三：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比例上限。

2. 與大陸轉投資公司間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等有關資訊：詳附註五、2。